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3202812024YG0051497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江阴市行政审批局

日期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

用地单位	江阴市霞客湾科学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江阴市霞客湾科学城科教孵化中心（一期）2110-320281-89-01-168709
批准用地机关	江阴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3202812023CR0170
用地位置	江阴市青阳镇纵三路东、府前路南、徐霞客大道西、横二路北侧
用地面积	30970平方米
土地用途	新型复合产业用地
建设规模	不小于 61940 平方米，不大于 65037 平方米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	规划用地图号：2024YG0051497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